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 S L | 謝瑞麟

TSE SUI LUEN JEWE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7)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1,248,184	1,397,778
經營盈利	40,885	49,0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部份	1,919	2,690
每股基本盈利	0.8 港仙	1.1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902,096	1,048,479 [†]
本公司擁有人每股應佔權益	港幣 3.62 元	港幣 4.21 元 [†]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之數據 (經審核)

業務概要

-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跌 10.7% 至港幣 1,248,200,000 元。
-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部份為港幣 1,900,000 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 28.7%。

* 僅供識別

業績

Tse Sui Luen Jewe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賬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1,248,184	1,397,778
銷售成本		(802,364)	(886,924)
毛利		<u>445,820</u>	<u>510,854</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1,592	16,531
銷售及分銷費		(360,305)	(400,528)
行政費用		(76,222)	(77,763)
經營盈利		<u>40,885</u>	<u>49,094</u>
財務費用		<u>(28,325)</u>	<u>(18,377)</u>
除稅前盈利	5	12,560	30,717
所得稅費用	6	<u>(10,768)</u>	<u>(28,074)</u>
本期間盈利		<u>1,792</u>	<u>2,643</u>
應佔部份：			
本公司擁有人		1,919	2,690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27)</u>	<u>(47)</u>
		<u>1,792</u>	<u>2,64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0.8 港仙</u>	<u>1.1 港仙</u>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盈利	<u>1,792</u>	<u>2,643</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148,398)</u>	<u>32,481</u>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148,398)</u>	<u>32,481</u>
本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146,606)</u>	<u>35,124</u>
應佔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146,383)</u>	35,176
非控股股東權益	<u>(223)</u>	<u>(52)</u>
	<u>(146,606)</u>	<u>35,124</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註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461	97,034
投資物業		26,803	26,803
使用權資產		236,777	183,888
無形資產		99	99
其他資產		500	500
預付款及按金		52,295	24,685
遞延稅項資產		38,191	38,340
		457,126	371,349
流動資產			
存貨		1,541,314	1,369,451
應收賬款	9	98,927	92,655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59,577	129,288
可收回稅項		9,628	7,192
定期存款		340,000	382,7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369	354,507
		2,298,815	2,335,81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327,343)	(250,03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26,241)	(293,213)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432,700)	(920,409)
租賃負債		(101,985)	(87,984)
應付稅項		(18,348)	(19,481)
		(1,106,617)	(1,571,121)
流動資產淨值		1,192,198	764,6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49,324	1,136,046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續)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註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3,673)	(2,161)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638,295)	-
僱員福利義務		(1,301)	(1,301)
租賃負債		(81,314)	(61,210)
遞延稅項負債		(23,302)	(23,329)
		<u>(747,885)</u>	<u>(88,001)</u>
資產淨值		<u>901,439</u>	<u>1,048,045</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	(62,296)	(62,296)
儲備		(839,800)	(986,183)
		<u>(902,096)</u>	<u>(1,048,479)</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657</u>	<u>434</u>
權益總額		<u>(901,439)</u>	<u>(1,048,045)</u>

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附註包括對自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所發生的重要事件及交易以瞭解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變動及集團表現。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除下文附註 2 所披露於 2022 年 4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被採納外，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的同一會計政策編制。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之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i>概念性框架之提述</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i>物業、機器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i>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修訂本	<i>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i>
<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8 年至 2020 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 修訂本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以 2018 年 6 月頒布的引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的*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本亦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1 號範圍內之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之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1 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並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將該等修訂本應用於在 2022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發生之業務合併。由於期內發生之業務合併中並無出現屬於修訂範圍內之或然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故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使資產能夠以管理層預期方式營運所需位置及條件過程中產生之項目銷售之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於損益中確認出售任何有關項目之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之成本。本集團已對於 2021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可供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由於在 2021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使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使用之過程中並無產生銷售項目，故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之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之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該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該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將該等修訂本應用於在 2022 年 4 月 1 日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之合約，且概無識別任何虧損性合約。因此，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8 年至 2020 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之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新訂或經修改之金融負債條款與原金融負債之條款是否存在巨大差異時所包含之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之費用）。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將該修訂本應用於在 2022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修改或交換之金融負債。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修改金融負債，故該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隨附之闡釋範例 13 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之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有關租賃激勵措施處理方面之潛在混淆情況。

3a.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乃按業務性質劃分業務單位，並有四個（2021 年：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零售業務（包括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馬來西亞）；
- (b) 批發業務；
- (c) 電子商貿業務；及
- (d) 其他業務。

零售業務包括經由附有 TSL | 謝瑞麟商標之實體店舖零售銷售予消費者之珠寶產品，當中亦包括提供零售管理服務予其他零售商所收取之服務收入。

批發業務包括批發珠寶產品予客戶。

電子商貿業務包括於電子商貿平台銷售予消費者之珠寶產品。

其他業務包括其他。

3a. 經營分部資料 (續)

管理層按本集團經營分部之個別業績作出監督，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盈利進行評估，即計算經調整的除稅前盈利。經調整的除稅前盈利之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盈利計算方式一致，惟未分配支出、與租賃無關之財務費用及所得稅費用則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內部銷售及轉讓乃根據銷售予第三者之售價作為通用市價。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零售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批發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電子商貿 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					
銷售予外來客戶	721,251	275,050	207,120	5,901	1,209,322
其他收入	38,862	-	-	-	38,862
	760,113	275,050	207,120	5,901	1,248,184
分部業績：	(13,206)	58,415	9,957	(2,127)	53,039
<u>調節：</u>					
未分配支出					(16,659)
財務費用 (不包括租賃 負債的利息)					(23,820)
除稅前盈利					12,560
所得稅費用					(10,768)
本期間盈利					1,792

3a.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零售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批發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電子商貿 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					
銷售予外來客戶	815,561	371,424	166,775	5,898	1,359,658
其他收入	38,120	-	-	-	38,120
	853,681	371,424	166,775	5,898	1,397,778
分部業績：	23,150	74,406	6,205	(1,772)	101,989
<i>調節：</i>					
未分配支出					(56,310)
財務費用 (不包括租賃 負債的利息)					(14,962)
除稅前盈利					30,717
所得稅費用					(28,074)
該期間盈利					2,643

3b. 地區資料

外來客戶營業額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及澳門	290,027	244,720
中國內地	899,640	1,134,495
其他國家	58,517	18,563
	1,248,184	1,397,778

上述營業額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製造、銷售、推廣珠寶首飾及提供服務。營業額為扣除增值稅及折扣後銷售予客戶之珠寶首飾的銷售價值之淨值及服務收入。營業額之分析如下：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銷售珠寶首飾	1,209,322	1,359,658
服務收入	38,862	38,120
	<u>1,248,184</u>	<u>1,397,778</u>

5.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已（計入）／扣除：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貨成本*	803,715	865,182
(已撥回)／撥備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351)	21,7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718	18,4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876	51,791
計量租賃負債時並無包括在內之租賃款項**	619	1,46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19,523	234,404
法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970	2,692
	<u>222,493</u>	<u>237,096</u>

5. 除稅前盈利 (續)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減值	9,985	29,584
棄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80	635
政府補貼及 2019 冠狀病毒相關之租金寬減	(21,048)	(11,786)
淨匯兌差額	441	2,605

* 中期綜合損益賬內銷售成本中包括為數港幣 44,991,000 元 (2021 年：港幣 45,604,000 元) 的僱員福利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有關金額亦已分別記入以上所列各類相關開支中。

** 不包括支付予銷售專櫃相關的百貨公司及商場的佣金。

***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已失效供款可沖減未來年度的退休計劃供款 (2021 年 9 月 30 日：無)。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適用稅率 16.5% (2021 年：16.5%) 計算。本集團於香港以外地區經營之應課稅盈利乃按其所在地的適用稅率計算稅項。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 – 香港	2,949	13,806
本期 – 香港以外	8,162	17,846
遞延	(343)	(3,578)
	10,768	28,074

7.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2021 年：無)。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港幣 1,919,000 元（2021 年：港幣 2,690,000 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249,182,030 股（2021 年 9 月 30 日：249,182,030 股）計算。

截至 2022 年及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間，本集團沒有可能攤薄之已發行普通股。

9. 應收賬款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11,114	106,096
減值	(12,187)	(13,441)
	98,927	92,655

本集團的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交易。就零售銷售而言，來自財務機構之應收信用卡賬款之賬齡少於一個月。除零售客戶外，本集團向其他客戶提供平均 30 至 90 天之賒賬期。應收賬款一般均為免息。

於本期間末，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1 個月內	84,404	85,736
1 至 2 個月內	12,136	4,201
2 至 3 個月內	8	179
超過 3 個月	2,379	2,539
總應收賬款	98,927	92,655

10. 應付賬款

於本期間末，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1 個月內	243,465	85,828
1 至 2 個月內	47,680	29,755
2 至 3 個月內	30,260	24,154
超過 3 個月	5,938	110,297
總應付賬款	327,343	250,034

應付賬款均為免息。

11. 股本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1,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25 元之普通股	375,000	375,000
已發行及繳足：		
249,182,030 股 (2022 年 3 月 31 日：249,182,030 股) 每股面值港幣 0.25 元之普通股	62,296	62,296

12. 資產抵押

- (a) 本集團與多間銀行訂立銀行借貸融資安排（「現有借貸融資」），據此安排，本集團以第一法定押記的方式把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總賬面值港幣 67,702,000 元（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港幣 68,497,000 元）在香港的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作抵押，以作為（其中包括）本集團不時結欠該等銀行之所有實際或或有負債及債務之抵押品。

於 2022 年 5 月 6 日，本集團與恒生銀行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大華銀行有限公司、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及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委任牽頭安排行及原借貸人，訂立一項信貸協議，據此獲授予總額為港幣 820,000,000 元的若干信貸（包括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新借貸融資」）。此新借貸融資用作於 2022 年 5 月 17 日清償現有借貸融資，現有借貸融資下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法定押記已解除。本集團再以第一法定押記的方式把在香港的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作新借貸融資下之抵押，以作為（其中包括）本集團不時結欠該等銀行之所有實際或或有負債及債務之抵押品。

- (b) 本集團與一家銀行訂立銀行借貸融資安排，據此安排，本集團以第一法定押記的方式把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賬面值港幣 26,378,000 元（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港幣 26,803,000 元）在香港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以作為（其中包括）本集團不時結欠該銀行之所有實際或或有負債及債務之抵押品。
- (c)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與一家銀行訂立銀行借貸融資安排，據此安排，本集團把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賬面值港幣 28,572,000 元（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無）在中國內地的土地使用權抵押為本集團結欠該銀行的所有債務之抵押品。
- (d)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作為單位及相約於港幣 304,670,000 元（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港幣 382,725,000 元）之定期存款已作抵押，以取得銀行發出備用信用證作跨境財務安排之用。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21 年 9 月 30 日：無）。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整體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為港幣 1,248,200,000 元，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港幣 1,397,800,000 元減少 10.7%。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由港幣 2,700,000 元減少 28.7% 至港幣 1,900,000 元。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為 0.8 港仙（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1.1 港仙）。

2022 年初 Omicron 變異病毒株引起的另一波疫情令全球經濟未能重回疫情前的增長軌道，而且再次受到衝擊。感染人數激增的狀況和為應對這波疫情而收緊的社交距離措施給已遭受重創的全球零售業帶來了進一步壓力。中國經濟因本期間內重新實施的嚴格封控措施，無可避免地有所放緩，致使零售業增長乏力。從好的一面來看，香港和澳門政府分別實施的最新階段消費券計劃有助促進當地經濟；而馬來西亞隨着疫苗接種率上升和管制放寬開始出現後疫情時代的強勁經濟復甦。在此極具挑戰的時期，本集團通過實現電子商務的增長緩解了部分對其銷售業績產生的負面影響。

面對黯淡的經濟前景以及因漫長疫情、政治局勢持續緊張和激進加息而削弱了的消費情緒，本集團努力加強「TSL | 謝瑞麟」、「TSL TOSI」和「DUO by TSL」品牌針對不同市場領域提供的產品和顧客服務，堅持「非凡工藝 潮流演繹」的核心品牌定位。以我們在實體店和網店均設有的「專屬訂製」服務為例，情侶們能夠從各式各樣的設計、顏色、材料、週年紀念石和雕刻風格中精心挑選和訂製個性化、獨一無二的情侶戒指，表達他們對彼此獨特的愛。鑒於全球經濟不明朗的情況下，本集團將保持審慎管理，並密切關注市場動態，以在有需要時迅速調整業務策略。

回顧及前景

零售業務

香港及澳門

香港政府逐步放寬對入境旅客的檢疫測試安排，推行保就業計劃和新階段消費券計劃均有助改善商業環境。本期間，本地零售業經歷了一定程度的復甦和增長，尤其是金價下跌致黃金產品需求有鼓舞性增長。至於澳門，跨境旅遊限制導致零售表現疲軟。由於隨後當地疫情受控，澳門政府於 2022 年 9 月放寬了入境要求和縮短了入境旅客的檢疫期，遊客人數恢復提升了零售業表現。因此，本集團錄得香港及澳門零售業務營業額增加，同店銷售亦有增長。

本集團「DUO by TSL」品牌在香港發展良好且廣受好評，其透過策略性推廣成功建立市場地位和爭取額外的本地銷售。「DUO」象徵豐富多彩記憶背後的永恒承諾，代表着雙方交織互補的完美愛情。北歐簡約設計風格的商店吸引了大批年輕顧客。此外，我們亦增強了澳門零售網絡，全新北歐極簡風格形象旗艦店於 2022 年 10 月在倫敦人購物中心盛大開幕。本集團將把握入境檢疫政策放寬帶來的商機，並持續優化香港及澳門的店舖組合。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的零售業務一直是本集團營業額和盈利能力的關鍵。本期間，由於為遏制中國主要城市的零星疫情爆發實施了嚴格的社會隔離措施，內需和消費情緒大幅下滑。本集團錄得自營店營業額下跌，且中國內地業務的同店銷售有負增長。為了緩解經濟不景氣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加強了產品組合，並進行了有效的成本控制。因應消費者越來越追求時尚的足金產品，本集團會繼續投資特色系列的黃金產品。

本集團致力提高設計和工藝水平，同時緊貼市場趨勢。位於蘇州、廣州和上海的「TSL TOSI」門店以「擁抱真我」為設計理念，展示不同風格的實惠精緻珠寶飾品，讓每位顧客都能擁抱自己真實個性的獨特之美。此品牌風格多樣，展現出「輕奢風」，成功擴大了本集團的客戶群，特別是年輕一代。展望未來，本集團會以謹慎的態度探索新創意和發展其中國內地的店舖網絡，並密切關注零售市場動態以更好地為顧客提供服務。

馬來西亞

本集團在馬來西亞的零售業務營業額於本期間內有可觀的增長。自 2022 年 4 月起，馬來西亞重新開放邊境，向已完全接種疫苗的國際旅客免除隔離，旅遊業和零售業的強勁反彈讓我們有極大受益。人們的生活基本上已恢復正常，重回正軌。去年同期因全國封鎖受抑制的消費者支出，隨着經濟活動的復甦而迅速回升。本集團將繼續在馬來西亞具策略性位置擴展店舖網絡，以提高銷售業績和品牌知名度。

批發業務

由於中國內地某些地區突發且頻繁的封鎖措施和經濟放緩，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批發業務表現受到負面影響。本集團預期隨著中國內地加盟店網絡的審慎拓展將推動批發業務未來的逐步發展。我們將通過吸納更多具潛力的商業夥伴並與之合作，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市場滲透率。

電子商貿業務

本期間，本集團的電子商貿業務營業額錄得令人鼓舞的雙位數增幅，這一直並會繼續是我們未來銷售增長的重要動力之一。近年來疫情明顯改變了客戶行為，加速電子商貿業務的發展，因此本集團不斷改進其香港和中國內地的官方網店，以開拓電商市場和促進銷售。透過直播與年輕消費者互動，加強與關鍵意見領袖和關鍵意見消費者的合作，改善線上訂購和支付系統以優化客戶體驗，激發了線上線下的互動，為本集團創造多渠道之間的協同效應。

此外，本集團通過完善產品種類滿足顧客對時尚實惠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以及在各大電商平台（如中國內地的天貓、京東、唯品會和香港的 HKTVmall）的節日營銷和季節性促銷活動，覆蓋更廣泛的目標市場。本集團將持續其線上業務的發展和與電商平台的緊密合作，實現穩健擴展。

財務結構

於本期間內，資本開支合共港幣 56,5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港幣 15,600,000 元），主要用於店舖翻新、傢具、裝置及機器和添置樓宇及預付土地租賃，該等資本開支主要來自借貸撥款及內部資源產生的資金。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總計息負債由 2022 年 3 月 31 日之港幣 920,400,000 元增加至港幣 1,071,000,000 元，其中包括港幣 432,700,000 元的流動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及港幣 638,300,000 元的非流動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淨借貸（總計息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由港幣 183,200,000 元（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增至港幣 481,600,000 元。

本期間內透過內部資源及借貸取得之資金，大部份用於提升本集團庫存質素及資本開支等方面。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淨負債比率（即總計息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與權益總額之比率）上升至 53.4%（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17.5%）。本集團的所有借貸均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銀行借貸之利息按銀行同業拆息或最優惠利率或基準利率計算。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 589,400,000 元，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董事認為足以應付本集團目前的營運資金需求。

匯率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交易單位。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任何重大的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董事會認為此等外匯風險易於管理，可透過持有以相同外幣計價的資產和負債產生自然對沖，因此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維持輕微。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其外匯狀況。

集團資產抵押及或有負債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資產抵押於本中期業績公告附註 12 中披露。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無）。

人力資源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共聘用約 2,360 名僱員（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2,350 名）。本集團經適當考慮業務戰略和市況而作出該變動。人力資源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其中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僱員待遇按工作表現及參考市場水平釐定。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工作相關持續進修津貼。內部高級職員及外聘專業導師會向前線零售員工提供正統在職培訓。公司內部亦舉辦經驗分享會議及研討會。

除上述者外，於本期間內，有關人力資源政策、資本結構、財務政策、外幣匯率風險、資本開支計劃、或有負債及本集團資產抵押等方面，均與上一份年報所披露資料無重大差異。

企業管治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於本期間內，除偏離以下所披露之守則條文 C.2.1 外，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遵守全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C.2.1 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均由邱安儀女士擔任。董事會認為現時管理層架構有效地運作。根據本公司之實務常規，所有主要決策乃由董事會或正式組成之董事會相關委員會作出。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事宜。

應審核委員會的要求，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 4400 號（經修訂）「商定程序業務」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若干協定程序。

核數師進行之協定程序僅用於協助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由於該等協定程序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指的受委聘進行核證，核數師概不對本集團中期業績作出任何保證。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納的會計政策的一致性，以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要求作出的有關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Tse Sui Luen Jewe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邱安儀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邱安儀女士

伍綺琴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仁先生

陳裕光先生

周治偉先生

* 僅供識別